

2024 群英爭霸

全方位理財專業領域

線上答題闖關競賽活動辦法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臺灣理財顧問認證協會。

活動目的：

為展現本會認證CFP®/AFP持證人之專業理財知識與能力，透過本活動之舉辦，除了精進持證人之金融專業知識外，亦凸顯CFP®/AFP持證人在全方位理財跨領域上之專業水準，進而提升社會大眾對CFP®/AFP持證人在專業上之信任與肯定。

參加對象：

國內CFP®/AFP持證人（已具有證書證號者，若證號逾期末超過5年者仍可參加）；若有相關報名問題，歡迎來電本會洽詢（02）2396-5698；Email信箱：fpat.cfp@fpat.org.tw。

活動時程：

- （一）活動競賽期間：**10月21日10：00**至11月30日22：00止。
- （二）活動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月21日20：00止。
- （三）答題闖關期限：線上報名後即可進入競賽答題，所有參賽者最晚須於11月21日22：00前進入關卡答題，逾時視為棄權。
- （四）得獎名單公告：12月6日10：00。
- （五）頒獎活動：預計114年1月中旬（活動方式將另行公布於活動網站）。

競賽方式：

- （一）本線上答題競賽活動分為第一關「一鳴驚人（基礎）」、第二關「傲視群雄（進階）」、第三關「登頂封王（魔王）」共三個關卡，各關卡內設有與金融理財專業相關之題目，每關皆為 60 題選擇題（4選1），三關卡合計 180 題。
- （二）參賽者皆從第一關開始答題闖關，進入該關卡時即開始計時闖關時間，參賽者須在各關卡答題闖關時間期限內完成該關卡所有題目，方能繼續進入下一關卡。
- （三）各參賽者進入答題時，題目會各別差異呈現，但題目內文皆相同，不影響作答及結果。

(四) 各關卡答題時僅限參賽者獨力完成作答，禁止複製、抄錄競賽題目、禁止透過外界協力以非正當方式進行作答，如參賽者作答結果異常，則不列入成績計算或取消參賽資格。

(五) 參賽者完成第一關卡所有題目後，系統會停止該關卡計時，參賽者可自行決定是否繼續挑戰下一關，一旦開始挑戰下一關卡時，闖關時間則重新計時。

(六) 參賽者於各關卡答題闖關時限如下：

第一關	第二關	第三關
2 日 (48小時)	3 日 (72小時)	4 日 (96小時)

(七) 參賽者於各關卡答題闖關時限內，可隨時暫停作答離開活動頁面，系統將保留該關卡已作答之答題紀錄，但仍持續計時參賽者之該關卡答題闖關時間；若暫停作答離開活動頁面後，亦可隨時登入活動頁面繼續作答，直至各關卡答題闖關時限截止為止。

(八) 每題答題時限為15分鐘，超時將會強制登出回到競賽首頁。

(九) 參賽者於各關卡答題闖關時限內，完成該關卡所有題目之作答後，該關卡作答結果無法異動或更改。

(十) 各關卡答題闖關時間結束時，若該關卡題目尚未全數作答完畢，已完成作答之答題紀錄仍列入計算，但參賽者因未完成該關卡全部題目，無法繼續挑戰下一關卡。

(十一) 競賽活動網站將根據每位參賽者所有已完成或結束之關卡總答對題數進行排序，每日於活動頁面更新並顯示前十名之排行榜，排行榜更新至12月1日止

(十二) 競賽活動結束後，活動網站將於12月6日(五)10:00公布最終得獎名單。

報名方式：

(一) 線上免費報名 (<https://fin-elite-comp.fpat.org.tw>)，參賽者請於報名前詳閱活動相關規定及注意事項。若完成填寫報名資訊並報名成功後，視為同意遵循主辦單位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及活動方式。

(二) 本競賽活動對象以CFP[®]/AFP持證人為主，填寫報名資訊時須填寫所持有之證書證號，若同時為CFP[®]及AFP之持證人，則以CFP[®]之證書證號填寫報名。

證號查詢：請至本會官網登入「使用者中心」查詢

(<https://www.fpat.org.tw/Login>)。

(三) 活動報名截止時間：113年11月21日20：00止。

獎勵方式：

(一) 參加獎勵：參賽者每完成一個關卡，即可認列 10 小時CPD持續進修時數，三個關卡全數通關完畢可認列共30小時CPD持續進修時數。

(二) 競賽獎項：

名次	獎項
第 1 名	獎金 30,000 元+獎座
第 2 名	獎金 20,000 元+獎座
第 3 名	獎金 10,000 元+獎座
第 4 名	獎金 5,000 元+獎狀
第 5 名 ~ 第 10 名	獎金 3,000 元+獎狀
第 11 名 ~ 第 15 名	1,000 元 7-11禮券
第 16 名 ~ 第 100 名	500 元 7-11禮券
第 101 名 ~ 第 300 名	200 元 7-11禮券

(三) 所有得獎名單依主辦單位最終公告為準。

(四) 得獎名單公告當週，主辦單位將寄送得獎通知至得獎者於活動報名填寫之電子郵件。

(五) 主辦單位預計於 114 年 1 月頒獎活動頒發前十名之獎項予得獎者，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期限內回覆確認是否出席領取獎金、獎座、獎狀等；若未能出席者，於填妥受獎授權書後，可由代理人出席受獎，代理人受獎時須出示身分證件，並同時攜帶委託人（即得獎者）身分證影本及受獎授權書，方可領取獎項。

(六) 第11名至第300名得獎者之禮券獎項，將以E-mail方式傳送數位商品禮券兌換網址、兌換密碼及禮券獎項線上簽收表單連結至得獎人於活動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得獎者須點選禮券獎項線上簽收表單連結，完成填寫並回傳給主辦單位，證明已領取獎項；若得獎者提供之聯絡資訊有誤以致獎項無法順利送達，主辦單位不再補發。

(七) 得獎名單公告後 2 週內未取得聯繫者，主辦單位有權主張得獎者視同放棄獎項，事後不得追溯。

名次排名規則說明：

(一) 參賽者名次排行以最終總答對題數排序，答對題數越多者，名次越前。

(二) 總答對題數相同者，則依下列順序排定名次：

① 第三關答對題數 ②第二關答對題數 ③第一關答對題數

(三) 如經上述比序，答對題數仍相同者，則依照答題總時間長短進行排序，答題總時間較短者排序在前。若並列同一名次，下一名次之排名將維持原名次（例：第五名有3位得獎者並列，則下一名次仍為第八名而非第六名。）。

重要注意事項：

(一) 每人僅可報名一次，不可重複參賽，如有發現重複參賽者，視同無效參賽。

(二) 凡報名參加本活動即視同已閱讀並完全同意本活動一切規定，包括同意主辦單位進行參賽者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 (三) 主辦單位基於報名管理、競賽活動期間身分確認、寄送獎項、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及相關行政作業與活動推廣之目的，得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作為申請必要之審核處理及利用；參賽者若不提供相關資料，則無法完成本活動之報名事宜；另參賽者得就前述個人資料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得酌收必要成本費）、補充或更正、刪除、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四) 得獎者應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負擔稅金，若獎項價值為新臺幣 1,000 元（含）以上者，主辦單位將依稅法規定於年度開立扣繳憑單予得獎者；另獎項價值為新臺幣 20,000 元（含）以上者，主辦單位依法應預先扣繳 10% 所得稅（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依法扣繳 20% 所得稅）。其他未盡說明之事宜，悉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辦理。
- (五) 本活動辦法內容如有未盡事宜，以活動網站公布為主；主辦單位保留對競賽活動辦法、活動方式、得獎名單、獎項、頒獎活動等解釋及修改權利，修改後不另行通知。

聯絡方式：

1.Email信箱：fpat.cfp@fpat.org.tw、Line@（搜尋官方帳號：@fpat，或點選<https://lin.ee/p19aFQY>）

2.客服專線：（02）2396-5698，週一至週五 09：00-17：00

3.如遇忙線或無法連繫時，亦歡迎線上留言（<https://www.fpat.org.tw/Info/Customer>）